

关于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基金集中申购期网上直销申购费率实施正常费率公告

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融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根据《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兴业银行借记卡及中国银联CD卡(限上海地区)的客户,可以通过我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网上开户及申购。本基金集中申购期内(2008年1月11日至2008年2月1日)网上直销申购适用于正常费率,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申购金额, 费率. Rows include 前端申购费率 (121008) and 后端申购费率 (128008) with various amount ranges and rates.

Table with columns: 持有期限, 费率. Rows include 1年≤持有期<2年, 2年≤持有期<3年, 3年≤持有期<4年, 4年≤持有期<5年, 持有期满≥5年, 持有期限, 持有期<1年, 1年≤持有期<2年, 持有期≥2年.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9日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长陈鸿增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志鹏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女士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07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Table with columns: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本期与上期增减(%). Rows include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利润总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注: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长,经常性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52.42%;而非经常性收益项目为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因素,报告期内公司所获投资收益共影响净利润6,144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本期与上期增减(%). Rows include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净资产(元/股).

注:公司于11月完成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股本由16,000万股增加到20,000万股。本快报中2006年的财务数据与2006年年报披露数据有所差异,系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追溯调整2006年度数据所致。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业绩快报原件。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八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银河证券开展基金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08年1月9日起,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稳健,基金代码:255010)、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小盘,基金代码:257010)、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安心,基金代码:253010)、德盛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精选,基金代码:257020)和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优势,基金代码:257030)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详见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 银河证券 银河证券各营业网点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2.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http://www.glian.com.cn 3. 国联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http://www.glian.com.cn

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费率 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08年1月4日、7日、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作出如下公告: 到目前为止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所有公开的披露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8日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 公司2007年前三季度(1—9月)净利润为2,638.90万元,经公司财务部门对2007年年度财务数据的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赢。最终的财务数据和指标将在经审计的200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3702.83万元 2.每股收益:-0.15元 三、业绩扭亏的原因 1.主营业务利润增加,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收入和利润均增长; 2.投资收益增加,公司联营企业内江天科公司等2007年度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状况良好。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8日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整体股权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接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通知,根据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整体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批复》(沪国资委产[2007]689号),同意将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00%股权划入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股东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故该等股权实际控制人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八日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业绩大幅下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36,405,236.49元 2.每股收益:0.15元 三、业绩下降原因说明 公司控股的上海阳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年同期因对外投资项目产生的收益对公司上年同期利润贡献较大,而2007年因上海阳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尚未产生投资收益。 四、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0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因公司业绩下降对投资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八日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及Holchin B.V.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1月8日,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08]22号),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6000万股。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进行。 三、自本核准通知下发后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照规定处理。 四、本核准通知自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同日,Holchin B.V.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Holchin B.V.要约收购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23号),核准豁免Holchin B.V.因认购本公司本次向其定向发行股份而应的要约收购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发行人: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锡明、王璐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关山二路特1号国际企业中心5号楼 联系电话:027-87773898 传真:027-87773897 邮编:43007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罗浩、王珏 经办人:康华、方雪宁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901室 联系电话:021-38784899 传真:021-50496603 特此公告。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9日

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三大股东之间股份司法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获悉,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8)沪中执字第16,17号《协助执行通知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将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南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103,556,546股股份中的31,556,546股和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广州市赛清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32,138,237股股份中的19,638,237股划转至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名下。

上述股份划转后,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4,423,535股股份(占总股本29.24%),江苏南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2,000,000股(占总股本20.16%),广州市赛清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2,500,000股(占总股本3.5%)。 特此公告。

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月9日

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公告

公司接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经司法划转增持本公司51,194,783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述股份划转前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3,228,752股(占总股本14.91%),划转后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4,423,535股(占总股本29.24%)。 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8)沪二中民二(商)初字第164、165号民事判决书结果,关于尚未划转的股权,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表示将进一步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完成司法划转工作。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将于近日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若经过进一步司法划转后,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权超过30%,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将向中国证监会继续办理豁免要约收购。 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按照本公司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加快推进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份锁定和分步流通等义务。有关情况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月9日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本次会议新增提案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召开10天前提请董事会将《关于为陕西西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5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8日在公司总部三楼303会议室现场召开,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142,544,2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13%,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21,260股,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祁广亚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42,544,25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0%;弃权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江苏悦达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2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142,544,25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0%;弃权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2,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142,544,25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0%;弃权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陕西西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5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142,544,25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0%;弃权0股,占表决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许成宝、阙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表决结果和决议合法有效。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八日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案件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08)浦民二(商)初字第4号传票及应诉通知书。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2008)浦民二(商)初字第4号一案原告为华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厦门联合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信托),被告一为厦门华商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华商),被告二为我司,被告三为华泰通国际招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通国际)。 2001年11月27日,华泰信托与厦门华商及我司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华泰信托贷款1000万元人民币给厦门华商,借款期限为2001年11月27日至2002年9月30日,我司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2002年9月30日至2004年9月30日。同日,华泰信托向厦门华商发放了1000万元贷款。2002年5月30日,厦门华商书面与华泰信托贷款本金538,700元,2001年12月21日至2004年3月厦门华商共支付贷款利息1,709,841.16元。至今尚有贷款本金9,461,300元及相应利息未支付。 由于厦门华商和我司均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履行还本付息义务,2003年10月14日,华泰信托向上海一中院提起诉讼。鉴于华泰信托与华泰通国际已于2003年5月9日签订《框架协议》,约定由华泰通国际以其所持有的华泰信托830万元股权及应得的投资回报折抵现金,代华泰信托偿还欠款,上海高院出具(2004)沪高民二(商)终字第8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我司无履行还款义务。 2004年8月26日,华泰信托以出现新情况为由,再次向法院提起诉讼,上海一中院与上海高院均认定:华泰信托与华泰通国际应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履行以股权抵债的义务。 为此,华泰信托另行提起诉讼,要求三被告履行以现金方式偿债的义务。此案将于2008年1月31日开庭。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今日,公司没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备查文件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08)浦民二(商)初字第4号传票及应诉通知书。 特此公告。

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8日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申报的“机械工业特高压GIS工程实验室”和“交流高压开关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方案,均获得了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的相关领域专家的评审通过。 “机械工业特高压GIS工程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是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批准的列入2007年度项目建设计划的32个机械工业重点实验室和重点工程实验室之一。该实验室以输变电领域为研究对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技术发展方向,重点开展GIS研究,并紧紧围绕特高压输变电的重大科技需要,通过关键技术的研究,促进高压电器行业的技术进步。 “交流高压开关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工程研究中心”)是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批准的列入2007年度项目建设计划的39个

机械工业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之一。该工程研究中心是以交流高压输变电领域为研究对象,重点开展高压开关设备、基础技术以及产品技术、特高压开关设备研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技术发展方向。同时紧紧围绕交流高压开关设备设计和试验的重大科技需要,通过产品试验等关键技术和工程化研究,促进交流高压开关设备行业的技术进步。 以上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自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论证批准后即进入建设期,建设期不超过两年。在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期间,公司可以以相应的行业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名称开展工作,按照“边建设、边研究、边开放”的原则,注重提高其研究、开放服务能力,通过多种途径发挥行业实验室和行业研究中心对推动机械工业产业技术进步的作用。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9日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比2006年度同期增长50%以上,具体经营业绩将在2007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人民币8723.08万元 2.每股收益:0.333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 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07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的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明显增长。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8日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获得发行审核委员会和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申请于2008年1月8日分别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和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九日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根据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净利润较2006年增长100%以上。 3.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未按照会计准则调整) 1.净利润:3565.81万元。 2.每股收益:0.13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主要系百货业销售增长,毛利提高和短期投资收益增加。 四、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9日